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18-026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明志康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了由河北省保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体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河北明志康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批发
住所: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南大街144号商铺
经营场所: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南大街144号四楼
注册地址: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南大街144号三二楼
法定代表人:赵伟
企业负责人:赵伟

经营范围:2002年分类目录:6801,6804,6807,6808,6810,6815,6820,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29,6830,6831,6832,6833,6840《诊断试剂用低温冷藏运输载体》,6845,6846,6854,6855,6857,6858,6859,6864,6865,6866,6870,6877
2017年分类目录:01,02,03,04,05,06,07,08,09,10,12,13,14,16,17,18,20,21,22,6840体外诊断试剂
发证部门:河北省保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至2028年06月20日
发证日期:2018年06月30日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8-098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泽鸿先生通告,获悉同泽鸿先生将持有的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质押展期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质押权人	是否第一次质押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同泽鸿	是	17,000,000	2017/9/11	2018/9/11	2018/10/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2%	融资
同泽鸿	是	5,000,000	2018/4/9	2018/9/11	2018/10/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2%	融资
同泽鸿	是	5,000,000	2018/6/8	2018/9/11	2018/10/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	融资

2、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同泽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66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23%。现累计质押6,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8%,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6.3%。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同泽鸿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不涉及新增质押安排,质押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同泽鸿先生股权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备查文件
1、《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协议(变更要素表)》。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18-041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170万元收购杭州浦健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健生物”)、吴晓宇合计持有的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了《关于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于2018年9月22日向浦健生物支付了首期股权转让款517万元。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2018-036、036-036、2018-037号公告。
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近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71057845XB
名称: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湖南路66号
法定代表人:徐圣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捌仟元
成立日期:1988年10月16日
营业期限:1988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15日
经营范围:生产:第二类680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一次性使用换药盘,一次性使用标本袋,器械消毒柜(涉及前置许可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销售:自产产品;技术开发、成果转化;生物材料、医药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杭州浦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资源

公告编号:2018-057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9月11日,公司接到股东程少良通知,获悉程少良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目前,程少良持有公司股份147,535,7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4%,累计质押股数74,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639 证券简称:凯普生物 公告编号:2018-092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临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0,000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上述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凯普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凯普检验所”)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上海凯普检验所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GD0720-080010-0901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滚动赎回)	4.1%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说明
公司与上述单位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实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六、公司过去十二个月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3045-6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25日	4.2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3045-6	6,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28日	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3045-6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28日	4.4%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GDJXC-CX1008-6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3月31日	4.7%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1018-4,000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1018-6,500	6,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1018-6,500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GDSBRT-2,000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GDSBRT-2,000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2227-4,200	4,2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3日	4.7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2227-5,500	5,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3日	4.7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金”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JXJC-CX2227-2,000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3日	4.7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AM0819-081902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1月21日	4.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AM0819-081902	6,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1月21日	4.7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3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6,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1日	4.5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NY0157-015700	6,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1月14日	4.2%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70X014-014000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日	4.8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13日	4.8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3月22日	4.8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3日	5.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3月16日	5.38%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2月15日	5.3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3日	5.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8日	5.1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3日	5.1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17日	5.1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15日	4.9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CE0070-00700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15日	4.9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GD1018-018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6月15日	5.1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8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2,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9日	4.0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3,000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8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6,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0月18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8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8日	4.7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4日	5.0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4日	5.00%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3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6日	4.76%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欧元-私享”净值型理财产品(人民币)	ER0623-6,000	6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2月16日	4.85%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未到期金额为13,7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未到期金额为15,300万元(含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限和期限。
七、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6、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书、风险揭示书等。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1日

股票代码:002345 股票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8-082

债券代码:112420 债券简称:16潮宏基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获得商务部同意经营者集中的批准与中国证监会核准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取消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并请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尚不存在可能導致公司董事会或者董事会对于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潮宏基,股票代码:002345)自2017年12月20日开市起停牌。2018年1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因公司正在筹划的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相关程序,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其后按规定每隔五个交易日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于2018年3月20日披露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

2018年3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9号》,公司与各中介机构就问询函的相关内容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和回复,并于2018年4月16日披露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16日开市起复牌。2018年5月16日、2018年6月15日、2018年7月14日、2018年8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052、2018-064、2018-07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18-056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期:2018年9月10日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109.62万股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2018年9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18年7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32名激励对象120.11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具体情况如下:
1、首次授予日:2018年7月12日;
2、首次授予数量:120.11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
3、首次授予人数:32人;
4、公司办理授予登记事项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由120.11万股调整为109.62万股,授予人数由32人调整为29人。

5、首次授予价格:17.95元;
6、首次授予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票。
(二)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1	张峰	副总经理、董事	4.96	35.7%	0.02%
2	金伟华	副总经理	9.83	72.2%	0.05%
中国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27人)			94.93	69.68%	0.47%
预留			26.61	19.53%	0.13%
合计			136.23	100.00%	0.68%

二、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1)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和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健验[2018]283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18年8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29名激励对象缴款人民币19,676,790.00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096,200.00元,缴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8,580,590.00元。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前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1,096,200.00元。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手续于2018年9月10日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回执》。
五、首次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200,000,000股增加至201,096,200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军、方菱等持有的股份数不变。
侯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640,500股,本次授予前,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2%;本次授予后,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2%。
方菱持有浙江珀莱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9,990股,本次授予前,占公司股份数的0.0350%;本次授予后,占公司股份数的0.0348%。
六、股权激励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109,620,000	159,620,000
有限条件股份	150,000,000	1,096,200	151,096,200
合计	200,000,000	1,096,200	201,096,2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票所募集资金19,676,790.0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股票授予后,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

按实计算确定股份109.62万股到账,预计未来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为3401.5068万元。则2018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